（上接B107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时建立台账，跟踪理财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货币资金项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项目。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的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2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在洞头制造部研发大楼会议室（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贻意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6]2072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798,941,693.20元。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4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0.3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8、向股东会提交《关于审议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和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水平较为合理，充分兼顾了资本市场、同行业的整体平均水平以及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为董事会提供的专业性建议或帮助。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审议内容为公司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全体董事无需回避。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地点、议题等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华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华康”)

● 公司预计2026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0.8亿元的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000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逾期现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充分保障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2026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推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农业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招商银行、宁波银行、民生银行和兴业银行等在内的多家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提供配套的抵押、质押等担保。

同时，为保证子公司授信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预计2026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福建华康提供额度不超过0.8亿元担保，上述额度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的对外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签署担保协议发生的金额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预计2026年度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为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诚意药业	福建华康	85%	57.90%	0.5	0.8	5.51%	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合计		–	–	0.5	0.8	–	–	–	–

注：上述指标均以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一）授信形式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建设项目中长期贷款、并购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开立信用证和票据质押贷款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授信批复为准。

（二）担保形式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和质押等。

（三）有效期

本次授信及担保额度决议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四）授权事项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对外担保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和对外担保额度的前提下，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借款、担保业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华康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15653578161

住所：邵武市吴家塘金塘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聂文斌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85%股权

注册资本：2,041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23日

经营范围：壳聚糖、氨基葡萄糖盐酸盐、氨基葡萄糖硫酸钾盐、氨基葡萄糖硫酸钠盐 加工 销售；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类化学品）；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福建华康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5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9,814.03万元，负债总额5,458.11万元，净资产4,355.92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为9,705.35万元，净利润1,849.56万元。

截止 202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1,588.15万元，负债总额6,709.74万元，净资产4,878.41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为2,514.52万元，净利润466.06万元。（未经审计）

注：本公告中数据加总后与有关数据存在尾差情况，均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2026年度担保事项，具体担保协议将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协商确定。担保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预计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所涉及的被担保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控制力较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满足公司的融资需求，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6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经营效率和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及相关指引要求，特制定本行动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公司专注于医药健康产品领域，是专业从事制剂及原料药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响应国家大力发展海洋经济的号召，公司依托原材料优势，重点开发海洋生物制药类产品。公司主打产品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维尔固），其主要原料为甲壳素（提取自蟹壳和虾壳）；作为国内盐酸氨基葡萄糖主要原料药厂商，公司在产业链上形成显著优势，同时拥有该产品原料药与制剂生产双批文。制剂产品所用原料药均由公司自行生产，从源头保障质量可靠性，且该制剂不含任何辅料和添加剂，适用于老年人及糖尿病患者服用。

2025年，公司持续深耕各产品线目标市场，深挖产品潜力，不断拓展市场营销网络的广度与深度，精选各级区域经销商及代理商，并做好维护与管理工作。针对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等核心产品，公司深化市场深耕与品牌推广，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服务，实现产品学术、临床治疗及商业模式多层面协同合作。同时，公司充分挖掘新老品种潜力，积极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开展产品价值链分析与优化工作；主动参与全国各省份医药招投标，主要产品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已在绝大部分省份中标。此外，公司强化经销商、代理商管理，加强终端医疗机构及OTC渠道流向跟踪与服务，加大市场风险管控力度，实现销售业务可持续增长。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234.91万元，同比增长13.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11.67万元，同比下降2.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为17,388.01万元，同比增长37.06%，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扣非净利润19,582.37万元，同比增长54.3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8,038.97万元，同比增长36.30%。

2026年初，公司成功接续1-8批国家集采。后续，公司将围绕主业做强做大的核心目标，加强上游核心原料保障，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规模化与集约化经营水平；积极布局重点健康领域，推进关键原料供应体系建设，实现降本提质；深耕前沿生物技术，深化与高水平科研机构合作，聚焦重点疾病治疗与健康管理领域开展技术攻关；推动核心产品全产业链升级，稳步扩大重点品类产能规模；完善市场网络建设，拓展多元化终端渠道及智能化零售设施，助力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公司将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确保经营规模与盈利水平持续稳健增长，为“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提供坚实的主业支撑。

二、积极实施分红，注重投资者回报

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分红超4亿元，远超首发融资金额，且多次实施转增股本。公司立足长远可持续发展，综合考量发展阶段、行业特性及盈利能力等因素，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分红政策、实施分红方案，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全体投资者。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9,819.13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0.32%。公司多年来坚持实施现金分红，充分体现了回报股东的坚定意愿及稳健的财务实力。

2026年，公司将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为基础，紧密围绕股东中长期利益，持续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坚守现金分红承诺，严格执行稳定、可持续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保持合理现金分红比例，积极探索多次分红可行性，增强股东回报的及时性与稳定性，着力构建“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体系。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建设，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坚持与投资者积极互动，密切跟踪行业发展动态与资本市场表现，丰富沟通渠道与形式，主动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公司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通过上证e互动、券商策略会、电子邮件、电话交流等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对接，帮助投资者清晰、便捷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投资者反馈及合理建议。2025年，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发的“上市公司2024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获得行业认可。

2026年，公司将持续高质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升披露内容的针对性与及时性，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同时，公司将优化投资者沟通机制，丰富沟通渠道与形式，及时回应投资者疑问，加强与中小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增强投资者的参与度和认同感，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提升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与治理架构。目前，公司已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核心的法人治理架构，形成权责明确、运转协调、制衡有效的治理体系，为公司高效、稳健、规范经营提供坚实制度保障。

2025年，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背景、来源及专业领域更趋多元化，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根据新《公司法》及最新监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公司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调整治理架构，不再设置监事会，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战略决策、风险控制、审计监督等方面的专业作用，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6年，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规范运作能力，有效防范各类重大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完善激励培育体系

公司坚持人才强企战略，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与激励机制完善，全面夯实高质量发展的人才支撑。

2025年，公司召开董事会及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9,618,796股公司股票（回购金额7,639.7832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94%）用于员工持股计划，重点激励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及优秀青年人才，并设置员工持股计划业绩目标，充分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2026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内部培养与外部引才双轮驱动，加大各类人才的引进与培育力度。同时，构建多层次、多元化、长周期的综合激励体系，在持续用好员工持股计划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多种激励方式，充分激发全员创造力与奋斗动力，推动人才价值与公司发展深度融合、共同成长。

六、聚焦“关键少数”责任，以尽职履责促进高质量发展

2025年，公司及时向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传达监管政策法规，组织参加监管机构和公司等举办的学习培训，强化政策法规制度学习，更新知识结构，提升履职能力。公司健全完善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以经审计后的经营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为依据兑现年终激励，按照分管工作范围、主要职责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根据考核结果向经营管理团队发放年终激励，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026年，公司将按照监管要求及公司治理需要，做好与“关键少数”沟通交流和信息互通，组织“关键少数”参加各类学习培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更新知识结构，增强合规意识，严守合规底线，为“关键少数”履职提供必要条件和保障，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努力提升经营质量。完善监管要求传导机制，推动所属子公司“关键少数”合规履职，提升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

七、其他事项

本次行动方案基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制定，旨在向投资者传达公司提升发展质量、回报股东的决心与方向，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方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的要求，现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业	810,871,193.60	244,502,553.37	69.85	13.84	13.27	0.15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剂	687,693,924.41	175,034,778.35	74.55	14.30	11.64	0.61
原料药	115,465,733.55	63,548,904.58	44.96	15.13	20.85	-2.61
中间体及其他	2,696,116.08	2,283,869.83	15.29	-20.86	-12.81	-7.82
食品	3,250,426.90	2,658,160.08	18.22	9.80	35.10	-15.32
中药	1,764,992.66	976,840.53	44.65	-55.91	-48.68	-7.80
合计	810,871,193.60	244,502,553.37	69.85	13.84	13.27	0.15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治疗领域划分的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安神补脑类药物	29,718,168.00	22,363,499.35	24.75	3.04	22.19	-11.79
关节类药物	677,001,979.05	172,518,831.04	74.52	34.92	32.33	0.50
抗病毒类药物	15,731,094.49	13,058,132.30	16.99	-52.81	-48.71	-6.65
抗肿瘤类药物	21,336,180.08	7,474,805.08	64.97	10.15	20.41	-2.98
利尿类药物	17,886,041.50	3,421,300.52	80.87	-25.18	7.95	-5.87
维生素类药物	18,940,421.62	4,545,516.83	76.00	-62.41	1.40	-15.10
其他类	22,833,651.38	15,324,565.33	32.89	-48.50	-28.42	-18.82
中间体	2,408,237.92	2,160,902.31	10.27	-28.58	-16.66	-12.83
食品	3,250,426.90	2,658,160.08	18.22	9.80	35.10	-15.32
中药	1,764,992.66	976,840.53	44.65	-55.91	-48.68	-7.80
合计	810,871,193.60	244,502,553.37	69.85	13.84	13.27	0.15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789,740,453.59	236,921,977.77	70.00	13.52	12.80	0.19
境外	21,130,740.01	7,580,575.60	64.13	27.33	30.29	-0.81
合计	810,871,193.60	244,502,553.37	69.85	13.84	13.27	0.15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 9点 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温州市洞头区化工路118号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洞头制造部研发大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和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及文件已按照规定和要求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11	诚意药业	2026/5/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

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申虹路988弄9号富力悦都F座7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吴淑辉、张艳

电话：021-33283295

传真：021-33283305

邮箱：office@chengyipharma.com

3、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者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下午17: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现场会议会期一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和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制定《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和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由于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的“第三部分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的“(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方案中董事薪酬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

基本薪酬：由公司根据同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专业能力等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且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绩效考评结果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的考核结果核定。

津贴：非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根据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确定。

2、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薪酬=固定津贴+年终慰问金

每位独立董事固定津贴标准为税前10万元/年，按月发放，此外年终慰问金于春节前统一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薪酬+绩效薪酬

基本薪酬：由公司根据同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专业能力等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且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绩效考评结果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的考核结果核定。

三、发放办法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117人，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

3、业务规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为100,457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7,22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7,291万元。

上年度(2024年年报)共承办205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主要行业涵盖：

（1）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2）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2024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16,963万元

上年度(2024年年报)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5、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4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12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成员类别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汇会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伍思泷	2017年	2010年	2017年4月	2026年	3
签字注册会计师	潘辰	2022年	2017年	2022年3月	2026年	1
质量控制复核人	刘科娜	2015年	2009年	2015年7月	2026年	4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90万元，内控审计收费10万元。

2026年度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审计费用为 1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90万元，内控审计收费10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预计投入审计的时间成本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并对其2025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审计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础，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上述预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拟变更为45,822.6048万元，股份总数拟变更为45,822.6048万股，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在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表：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730.432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822.6048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2730.432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5822.6048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经办人办理工商备案手续。修订后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的要求，现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业	200,873,356.21	60,357,484.90	69.95	8.35	4.86	1.0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剂	172,361,943.12	41,588,405.86	75.87	22.07	26.09	-0.77
原料药	24,717,332.63	15,053,900.93	39.10	-40.52	-34.81	-5.33
食品	3,392,375.98	3,298,138.05	2.78	470.41	824.04	-37.21
其他	401,704.48	417,040.06	-3.82	-80.31	-63.01	-48.56
合计	200,873,356.21	60,357,484.90	69.95	8.35	4.86	1.00

注：因市场原因和公司内部业务调整，公司中间体和中药销售金额较低，近两年占比均低于1%，故从2026年开始并入其他类（下同）。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治疗领域划分的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安神补脑类药物	7,472,571.66	5,839,068.52	21.86	-35.78	-29.34	-7.12
关节类药物	168,658,754.28	39,966,871.42	76.30	17.99	9.30	1.88
抗病毒类药物	2,541,018.25	2,053,329.70	19.19	-47.09	-45.34	-2.59
抗肿瘤类药物	6,175,495.57	2,109,610.92	65.84	25.98	26.54	-0.15
利尿类药物	3,966,804.93	1,048,944.72	73.56	-18.72	67.23	-13.59
维生素类药物	2,981,114.80	1,089,117.96	63.47	-51.42	-8.69	-17.09
其他类	5,685,220.74	4,952,403.61	12.89	-40.14	-3.44	-33.11
食品	3,392,375.98	3,298,138.05	2.78	470.41	824.04	-37.21
合计	200,873,356.21	60,357,484.90	69.95	8.35	4.86	1.00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95,365,018.74	58,501,439.10	70.06	8.72	4.99	1.07
境外	5,508,337.47	1,856,045.80	66.30	-3.17	0.93	-1.37
合计	200,873,356.21	60,357,484.90	69.95	8.35	4.86	1.00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而进行的相应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并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要求，公司将对现行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